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1-83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化集团”)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共 17 名,共 109 个账户,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07,066,3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9%。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7 月 29 日(星期四)。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7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 17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共计 107,066,381.00 股,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82,655	59,999,996.55	6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24,953	210,499,591.53	6
3	徐国新	6,423,982	89,999,987.82	6
4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3,211,991	44,999,993.91	6
5	沈国	3,211,991	44,999,993.91	6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1,991	44,999,993.91	6
7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3,211,991	44,999,993.91	6
8	武汉百胜瑞智科技有限公司	3,212,027	45,000,498.27	6
9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283,369	45,999,999.69	6
1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1,991	44,999,993.91	6
11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843,683	263,999,998.83	6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60,742	69,499,995.42	6
1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635,974	134,999,995.74	6
14	丁志刚	3,211,991	44,999,993.91	6
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777,301	164,999,987.01	6
16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中国银行-众安乐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211,991	44,999,993.91	6
17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37,758	99,999,989.58	6
合计		107,066,381	1,499,999,997.8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107,066,381 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并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21,747,969 股增至 1,128,814,350 股。此后,因公司发行上市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52,562,520 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做出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 17 名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为“本人/本单位认购之雅化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自雅化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同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予以限售期锁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承诺方已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2、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29 日(星期四);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07,066,3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9%;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17 名,证券账户总数为 109 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产品/资金来源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金额(元)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2,655	59,999,996.55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1 组合	1,752,911	24,558,283.1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2,504,158	35,083,253.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831	7,016,642.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57,074	59,641,606.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5,822	49,116,566.22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831	7,016,642.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1,663	14,033,298.6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1,663	14,033,298.63
3	徐国新	徐国新	6,423,982	89,999,987.82
4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3,211,991	44,999,993.91
5	沈国	沈国	3,211,991	44,999,993.91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1,991	44,999,993.91
7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3,211,991	44,999,993.91
8	武汉百胜瑞智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百胜瑞智科技有限公司	3,212,027	45,000,498.27
9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玖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71,377	999,991.77
		内蒙古自治区陆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71,377	999,991.77
		贵州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71,377	999,991.77
		广东省拾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71,377	999,991.77
		广东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71,377	999,991.77
		广西壮族自治区玖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71,377	999,991.77
		重庆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71,377	999,991.77
		中央国家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71,378	1,000,005.78
		北京市(叁号)职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71,378	1,000,005.78
		北京市(玖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71,378	1,000,005.78
		湖南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71,378	1,000,005.78
		江苏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71,378	1,000,005.78
		重庆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民生银行	71,378	1,000,005.78
		山东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378	1,000,005.78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378	1,000,005.78
		海富通基金-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理岩多策略一号混合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1,378	1,000,005.78
		海富通基金-光大银行-海富通增益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56,531	11,999,999.31
		海富通价值精选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4,133	3,000,003.3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0,664	15,000,002.64
1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11,991	44,999,993.91
11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3,419	17,000,000.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8,266	6,000,006.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644	7,000,012.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量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756	2,000,011.5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智选未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378	1,000,005.7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转型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511	4,000,009.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500 量化增强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5,511	4,000,009.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1,378	1,000,005.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756	2,000,011.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1,378	1,000,005.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4,133	3,000,003.3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3,418	16,999,986.18
		南方基金-工商银行-南方基金新睿定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13,776	10,000,001.76
		南方基金-中信银行-南方基金中信卓睿定增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133	3,000,003.33
		南方基金-兴业银行-南方基金新睿定增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6,888	5,000,000.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创业板 2 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265	5,999,992.65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785,153	10,999,993.53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642,398	8,999,995.98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999,286	13,999,996.86
		南方基金恒利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265	5,999,992.65
		南方基金乐盈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265	5,999,992.6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356,887	4,999,986.87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国网 A)企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887	4,999,986.8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	642,398	8,999,995.98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265	5,999,992.65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643	6,999,998.43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887	4,999,986.87
		中央国家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356,887	4,999,986.87
		山东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356,887	4,999,986.87
		中央国家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214,133	3,000,003.33
		北京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356,887	4,999,986.87
		北京市(伍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285,511	4,000,009.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垒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142,756	2,000,011.56
		湖南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285,511	4,000,009.11
		上海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285,511	4,000,009.11
		上海市捌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142,756	2,000,011.56
		陕西省(拾号)职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71,378	1,000,005.78
		江苏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428,265	5,999,992.65
		江苏省拾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428,266	6,000,006.66
		河南省伍号职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356,887	4,999,986.87
		山西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214,133	3,000,003.33
		黑龙江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71,378	1,000,005.78
		河北省捌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356,887	4,999,986.87
		河北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214,133	3,000,003.33
		四川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285,511	4,000,009.11
		四川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356,887	4,999,986.87
		云南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142,756	2,000,011.56
		云南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214,133	3,000,003.33
		海南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71,378	1,000,005.78
		南方基金-招商银行-深圳市百祥科技有限公司	142,755	1,999,997.55
		南方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南方基金-国新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1,378	1,000,005.78
		南方基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混合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71,020	7,999,990.20
		南方基金-人民人寿-传统普保产品-南方基金-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混合类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1,378	1,000,005.78
		南方基金-工商银行-吴金华	71,377	999,991.77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潘旭虹-财通基金韶夏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888	5,000,000.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内需增长 12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7,552	20,000,003.52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合	713,776	10,000,001.76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郝慧	142,755	1,999,997.55
		财通基金-纯达量化商品 1 号 FOF 私募基金-财通基金纯达精选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888	5,000,000.88
		财通基金-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裕定增 6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85,153	10,999,993.53
		财通基金-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财达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888	5,000,000.88
		财通基金-袁磊-财通基金安吉 16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2,755	1,999,997.55
		财通基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天裕定增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2,755	1,999,997.55
		财通基金-银创混合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1,378	1,000,005.78
		财通基金-陶静怡-财通基金安吉 10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888	5,000,000.88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1,378	1,000,005.78
		财通基金-孙韬雄-财通基金玉泉 96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688	499,988.88
1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635,974	134,999,995.74
14	丁志刚	丁志刚	3,211,991	44,999,993.91
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777,301	164,999,987.01
16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中国银行-众安乐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平安资产-中国银行-众安乐享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211,991	44,999,993.91
17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37,758	99,999,989.58

四、本次解除限售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限售股份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限售股份流通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17,380,574	18.86	-107,066,381	110,314,193	9.5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35,186,946	81.14	+107,066,381	1,042,248,327	90.43
合计	1,152,562,520	100.00	-	1,152,562,520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认为:

雅化集团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相关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28105 债券简称:长集转债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子公司延津长青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津生物质”)、延津长青清洁能源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津热力”)、茂名长青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热电”)和广东长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水务”)通知,上述公司分别在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茂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完成了部分事项的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1、延津生物质
法定代表人:杨海刚
2、延津热力
法定代表人:杨海刚
3、茂名热电
法定代表人:张尊意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住所: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恒基路 139 号 8 栋 6 楼
4、长源水务
法定代表人:张尊意
住所:茂名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恒基路 139 号 5 栋 309G5 室
经营范围:建设及运营蒸汽管道、供水管道,市政工程投资建设、设计、咨询、管理,供水设施维修,管道设备租赁,销售:建筑材料、化学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物品)。

变更后:

1、延津生物质
法定代表人:徐新霞
2、延津热力
法定代表人:徐新霞
3、茂名热电
法定代表人:高菁
注册资本:2600 万元
住所:茂名高新区创业路 281 号
4、长源水务
法定代表人:高菁
住所:茂名高新区创业路 281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天然水收集与分配;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陆地管道运输;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除以上变更外,上述子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7 月 22 日、2021 年 7 月 23 日、2021 年 7 月 2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实,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44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收到《青岛银保监局关于鲁玉瑞任职资格的批复》(青银保监复〔2021〕282 号)、《青岛银保监局关于丁明来任职资格的批复》(青银保监复〔2021〕283 号)、《青岛银保监局关于薛健任职资格的批复》(青银保监复〔2021〕284 号)、《青岛银保监局关于李庆香任职资格的批复》(青银保监复〔2021〕285 号),根据有关规定,经审查,李庆香、薛健、鲁玉瑞、丁明来符合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条件,核准其青岛农商银行董事的任职资格。本行董事会中,兼任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本行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李庆香女士、薛健先生、鲁玉瑞先生、丁明来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64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1 年 7 月 23 日、7 月 26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方式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5,000 万元至 -90,000 万元,同比下降 4,005.82%~2,703.88%。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等相关媒体上的《2021-061: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13 证券简称:佳讯飞鸿 公告编号:2021-049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将上述两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因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考核要求,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根据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 94 名激励对象(其中 1 人已离职)已获授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2,475,084 股,回购价格均为 3.05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7,549,006.20 元。

回购资金全部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593,718,564 股,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593,718,564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人申报材料邮寄、登记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锦带路 88 号院 1 号楼

2、申报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27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内(9:00-17:00)。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3、联系人:王雯玥

4、联系电话:010-62460088

5、传真号码:010-62492088

特此公告。

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1-06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安远县进行项目投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产能布局的需要,公司与安远县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签署了《招商引资项目投资合同书》(以下简称“投资合同”)。投资合同约定,公司拟在安远县内投资建设变压器、电源等生产项目(暂定名,具体以最终名称为准),投资总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0.5 亿元。

2、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安远县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投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投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投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3、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后续进展情况。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安远县地处江西省赣州市的南部,坐落在国粤赣三省交汇处,是赣州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电子信息产业带上的重要县份,是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的优质基地和电子信息产业的聚集地。截至目前,进驻的电子信息企业超 40 余家,涵盖电容、音箱、遥控器等电子信息细分行业及相关配套产业。

公司与安远县人民政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安远县人民政府

乙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项目名称:变压器、电源等生产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二)项目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乙方项目总投资不低于 2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0.5 亿元。项目分二期建设,一期项目为变压器生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0.2 亿元;二期项目为电源生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0.3 亿元。

2、项目地点:安远县产城新区地块二 8# 厂房,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

3、资金来源: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三)甲方权利和义务

1、保证乙方项目依法依规享受国家、江西省、赣州市、安远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2、为乙方项目提供优质服务和良好的发展环境,维护乙方项目的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3、协助乙方办理项目立项、工商、税务、消防、安评、环评等有关手续;其中,协助乙方租赁安远县产城新区地块二 8# 厂房约 11000 平方米,其中 1-2 层用于一期项目建设,面积约 5500 平方米,预留 3-4 层用于二期项目建设,面积约 5500 平方米,租赁面积以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为准。标准厂房 1-5 楼租金(含税)分别为 8 元/平方米、7.6 元/平方米、7.2 元/平方米、6.8 元/平方米、6.4 元/平方米,办公楼及宿舍租金(含税)8 元/平方米。

4、根据《安远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远县鼓励客商投资优惠办法(试行)的通知》(安府字[2019]20 号)及《安远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远县鼓励客商投资的若干补充政策(试行)的通知》(安府字〔2020〕23 号),在乙方项目符合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同意乙方享受相应优惠政策。

5、积极协助乙方项目招聘所需工人、申请培训补贴。乙方项目与新进员工签订 6 个月以上劳动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开展岗前培训的,经甲方就业部门审核认定之后,由县财政按照 500 元/人标准给予乙方项目培训补贴。

6、待乙方项目正式投产后,在符合贷款条件的前提下,甲方积极协调所在地银行部门按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财园信贷通纳入融资担保体系操作细则》的通知(赣财建[2020]6 号)文件执行。

7、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甲方工投公司出资按乙方生产需求安装变压器数量及容量并交付乙方使用,变压器产权归甲方工投公司所有。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四)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项目应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安全评审等审批,在安远县注册独立法人企业,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手续,依法纳税,独立核算,自主经营,健全财务,自负盈亏。

2、乙方拥有法律赋予的财产、经营自主权和劳动用工自主权等权利。

3、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与甲方工投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并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等相关费用;如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乙方未与甲方工投公司签订一期项目厂房租赁合同,或厂房交付 1 个月内未开始装修厂房,本合同终止。

4、在一期项目厂房租赁合同签订后,乙方项目在厂房交付之日起 1 个月内开始装修(甲方工投公司给予乙方装修期为 3 个月,装修期内免交租金,具体时间节点以双方签署的厂房租赁合同为准),并积极配合甲方有关部门做好项目入库工作,3 个月内完成一期项目厂房装修并试投产。若乙方项目在厂房交付之日起 1 个月内未开始装修,甲方工投公司有权无条件收回厂房。如乙方在 2024 年 12 月底前仍存在闲置未装修的厂房,甲方工投公司有权无条件收回闲置厂房并租赁给其他企业,且双方签署补充协议对原厂房租赁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如厂房租赁面积、租金等)进行变更。

5、本合同签订后,乙方项目于 2021 年 8 月底前在安远县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一期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底前试投产;二期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底前试投产并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行列。

6、本合同签订后,如乙方项目内的无尘车间装修享受了甲方装修补助政策,待乙方不再使用该厂房(双方租赁合同期限届满,包括后续续签的厂房租赁合同)时,无尘车间的装修费用不再另行补偿,该资产所有权归甲方工投公司所有,乙方不得擅自损毁破坏。

7、按时发放工人工资。

8、依法依规享受国家、江西省、赣州市、安远县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之规定,若一方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采取补救措施,或要求赔偿损失并追究对方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违约,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2、合同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一方违约转让的,对方可单方解除合同,要求赔偿损失并追究对方违约责任。

3、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乙方与甲方工投公司签订一期项目厂房租赁协议时,乙方向甲方工投公司按照 15 元/平方米的标准支付厂房租赁保证金。如租赁的厂房按本合同约定如期交付,则厂房租赁保证金全额转为租赁押金;如因甲方工投公司原因导致厂房未能按期交付,则厂房租